

注意：勿改变《申请书》现有字体；课题较长如需换行，请注意合理拆分词组；《申请书》排版分页请确保表格的完整性；《申请书》中文字、代码等应严格按照 2026 年最新的《数据代码表》（通知附件 4）中内容填写。

项目登记号	不填写
-------	-----

项目序号	不填写
------	-----

2026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年度项目申请书

学科分类 填一级学科名称（交叉的选填主要涉及学科）

项目类别 从中选一：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

课题名称 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一般不加副标题，
不超过 40 个汉字

申请人 本人姓名，中间不空格

责任单位 上海师范大学
(与公章一致、不写院系、部门，中间不空格)

填表日期 2026 年 5 月 * 日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2026 年 5 月制

申请人承诺

本人已认真阅读《2026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对本《申请书》所填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本人承诺：以本《申请书》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遵守国家社科基金管理规章制度，保证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严格按照计划认真组织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有权使用本《申请书》的所有数据和资料。若本《申请书》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本人愿承担全部责任。

申请人（签章）（本人手写签名）

2026 年 5 月 * 日

填写说明

1. 《申请书》请用计算机填写，所用代码请查阅《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所有表格均可加行加页，排版清晰。
2. 封面上方两个代码框申请人不填，其他栏目请用中文填写，其中“学科分类”填写一级学科名称，“课题名称”一般不加副标题。
3. 《数据表》的填写和录入请参阅《填写〈数据表〉注意事项》，相关问题可咨询省级社科管理部门。
4. 《申请书》纸质版报送一式 3 份，统一用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各省（区、市）报送当地社科管理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送兵团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在京中央国家机关及其直属单位报送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科研部，在京部属高等院校报送教育部社会科学司，中国社会科学院报送本院科研局，军队系统（含地方军队院校）报送全军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填写《数据表》注意事项

一、申请人须逐项如实填写,填表所用代码以当年发布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为准。

二、《数据表》中**粗框内一律填写代码,细框内填写中文或数字**。若粗框后有细框,则表示该栏需要同时填写代码和名称,即须在粗框内填代码,在其后的细框内填相应的中文名称。

三、有选择项的直接将所选代码填入前方粗框内。

四、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课题名称——应准确、简明地反映研究问题,一般不加副标题,不超过40个汉字(含标点符号)。

关键词——按研究内容设立,最多不超过3个,词与词之间空一格。

项目类别——按所选项填1个字符。例如,选“重点项目”填“A”,选“一般项目”填“B”,选“青年项目”填“C”等,选“西部项目”填“X”。

学科分类——粗框内填3个字符,即二级学科代码;细框内填二级学科名称。例如,申报哲学学科伦理学专业,则在粗框内填“ZXE”,细框内填“哲学伦理学”字样。**申报重点项目跨学科研究课题**填写与其最接近的1-3个学科,其中第一个为主学科。

工作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如“北京师范大学哲学系”不能填成“北师大哲学系”或“北师大哲学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与技术经济研究所”不能填成“中国社会科学院数技经所”或“中国社科院数技经所”,“中共北京市委党校”不能填为“北京市委党校”等。

课题组成员——必须是真正参加本课题的研究人员,不含课题负责人。不包括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

预期成果——指最终研究成果形式,可多选。例如,预期成果选“专著”填“A”,选“专著”和“研究报告”填“A”和“D”。字数以中文千字为单位。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不得随意更改。如计划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或者外语撰写成果,须在论证中予以说明。

申请经费——以万元为单位,填写阿拉伯数字。申请数额可参考本年度申报公告。

一、数据表（请根据 2026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填写相关代码及其对应名称）

课题名称	与封面课题名称一致，准确、简明地反映研究内容，一般不加副标题，不超过 40 个字									
关键词	***** 按内容确定简短关键词 不超过 3 个 词与词之间空 1 格（不用标点符号）									
项目类别	选填字母	A.重点项目 B.一般项目 C.青年项目 X.西部项目								
学科分类	二级代码	左边填写二级代码，右边填写对应二级学科名称 （跨学科的选填为主的 1 个学科）								
研究类型	选填字母	A.基础研究 B.应用研究 C.综合研究 D.其他研究								
课题负责人	中间不空格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填公历）年 月 日		
行政职务	代码	代码对应中文名称	专业职称	代码	代码对应中文名称	研究专长	代码	与“学科分类”同		
最后学历	代码	代码对应中文名称	最后学位	代码	代码对应中文名称	担任导师	代码	代码对应中文名称，不要简写		
工作单位	上海师范大学 ** 学院（填写实体单位全称）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18 位（仔细核对勿错）		是否在内地（大陆）工作的港澳台研究人员		（是/否）		
课题组成员	姓名	出生年月	专业职称	学位	工作单位	研究专长	本人签字 （签字即代表承诺保证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研究）			
	① 不含负责人	② 须真正参与；			③ 具体填写到学院		④ 本人手写签名			
							⑤ 成员知识结构互补、排序科学合理			
							⑥ 成员变更须申请并获主管部门批准			
预期成果	选填字母	A.专著 B.译著 C.论文集 D.研究报告 E.工具书 F.电脑软件 G.其他					字数（千字）	200（即 20 万字）		
申请经费（万元）			35（重点） 20（一般、青年）		计划完成时间	202 * 年 6 月（理论 3-5 年） 或 202 * 年 12 月（应用 2-3 年）				

四、经费概算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万元）
直接费用	1	业务费	
	2	劳务费	
	3	设备费	须严格控制
间接费用	间接经费比例不得超过资助总经费的 40%，建议做足 40%。		
合计	35 万元（重点项目）；20 万元（一般或青年项目）		

注：经费开支科目参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237 号）。

五、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申请人及课题组成员的政治和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请直接复制粘贴以下内容：

经审核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属实；该课题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的政治和业务素质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并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六、省级社科管理部门或在京委托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对课题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的审核意见；是否同意报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其他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